

南方能源监管局将加强发电企业许可条件监督管理

为进一步落实国务院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的有关要求，进一步规范许可证核发和后续监督管理，充分发挥电力业务许可证在规范电力项目建设管理等方面的作用，近期，南方能源监管局对海南省某实际建设容量与审批容量有较大变化的有关水利枢纽企业开展了现场监管工作。

检查组听取了企业关于项目基本情况、建设情况、履行水电项目审批和建设程序以及项目实施存在问题等情况的汇报，现场查看了项目规划和审批有关文件，实地检查了电站建设、干渠建设以及移民安置情况。检查组强调，要发扬央企敢为人先的担当精神，扎实开展有关工作：一是继续落实强化主体责任，严格把控水利枢纽建设工程安全，保证人员迁改安置平稳顺利；二是要继续贯彻落实生态立省工作要求，做好水库环境保护和验收工作；三是梳理当前工作重点，加强与地方政府和项目审批部门的沟通协调，尽快协调落实解决电力业务许可条件存在的问题，尽快取得电力业务许可规范运营。

下一步，南方能源监管局将继续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放管服”改革监管工作要求，主动适应海南省经济发展新常态，及时开展海南省能源规划实施情况监管，确保海南省绿色能源政策落地，为建设美丽新海南，实现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发展提供稳定的能源保障。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17474.html>